

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仲岚 13910193620	乙方: 上海赫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6 号 智慧湾 C 区 1163 室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叶剑良 13818171344
--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 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 就甲方将所承接的上汽通用别克西北区域第三季度区域会项目 (PO 号: _____) 委托乙方完成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名称: 别克西北区域第三季度区域会

2. 交付日期: 2019/7/13

3. 交付地点: 延安

4. 付款时间和方式:

a) 乙方收款前须附具等额发票, 发票内容为服务费。发票类型为 6% 增值税专用发票。

b) 项目结束后, 甲方于上汽通用付款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款。

c) 甲方所有应付款项应支付至乙方以下账户:

d) 账户名称: 上海赫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e)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f) 账号: 3105 0165 3636 0000 0646

g) 具体服务内容:

描述及规格	计量单位	PO 单金额(不含税)	优惠金额 10%	不含税总金额(元)
别克西北区域第三季度区域会	项	261000	23727.27	237272.73
合计不含税 (费用明细详见附件最终报价单)				237272.73

5. 条款及条件:

1) 权利和义务

a) 甲乙双方需认真签订合同, 由甲乙双方协商落实细则, 完善合同。一经签订须认真执行, 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工作。

b) 甲方具有承接上汽通用该项目的的所有权利。

c) 如上汽通用结算费用发生变化, 以上汽通用确认实际发生费用为准。

d) 由乙方生产的所有材料的版权, 在本合同所提供服务范围 (已有的工作) 之外, 应该保持归属乙方。然而, 在本合同下的所有材料的版权使用是被乙方同意的。

e) 在发生纠纷时, 本服务合同的条款和条件应该取代所有以前的协议或商讨; 并且本服务合同应当被视作甲方和乙方之间最终的协议。

f) 若本合同与附件内容有冲突, 以本合同为准; 若各附件的内容有冲突, 按附件时间排列的先后顺序优先适用。

g) 乙方公司任何员工及相关联第三方人员, 均不可以任何方式和形式向甲方公司任何员工及相关联第三方人员进行行贿、受贿行为, 一经查处, 甲方有权保留向乙方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h) 甲方应及时为乙方提供现场运营方案等进行审核并签字确认。

i)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的相关资料及人员联系方式, 并协助乙方进行本项目各方面的协调联络和信息沟通。

j) 甲方积极配合、及时提供反馈修改意见, 确保本项目的完成, 并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及金额付款。

k) 甲方对项目站点、时间、方案做出调整的, 应提前通知乙方, 便于乙方有时间对人员和工作做出调整。乙方项目材料到达现场, 根据现场要求如需进行修改、调整的, 甲方应与乙方即时沟通。

l) 乙方负责与场地方沟通协调进撤场相关事务, 如协调乙方车辆、人员进出, 协调办理在安装、拆卸等环节所需要的手续和证件等。

m) 项目结束后, 乙方应将甲方所有的物资 (不含租赁物资) 无条件移交到甲方指定地点。

n) 双方同意不得使第三人接触或向第三人揭露上述商业秘密, 也不得为本协议之外的任何其它目的利用该商业秘密。双方承诺, 本保密义务延及其员工, 任何一方雇员违反本保密义务的, 该方同样应承担全部



法律责任。

违约责任

- a) 由任何一方原因造成的违约和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和损失。
- b) 由于双方原因造成客户损失或者项目流产，甲乙双方各承担 50% 的责任。
- c)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甲方或上汽通用原因，发生项目取消、时间调整等特殊情况时，甲方可以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3)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时，应及时通知对方，按国家法律有关规定协商处理。

4) 合同附件

甲方与上汽通用签定的合同、甲乙双方往来的函件，合同，协议的补充均作为本协议的附件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履行

- a)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纠纷时，应友好协商，经协商不能解决时，应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交诉讼。
- b)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以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为合同生效日。
- c) 甲乙双方向对方声明、陈述和保证其是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独立法人，其授权代表已获得法人授权可代表其签署本合同。

d)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	乙方(章): 上海赫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日期:	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